

108 年應屆畢業役男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入營時程說明

臺北市
83 年次以
後出生役男
請注意

當兵入營時程自己選！

申請期限內登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nca.gov.tw/>) 首頁 >>
主題單元 >> 「役男入營時程線上申請」



優先入營

申請對象：

目前就讀高中職以上學校，於 108 年 6 月 30 日前，確認可以畢業，且無繼續升學意願的役男。

申請時間：

1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下午 5 時止。

入營日期：

預計 108 年 7 月至 108 年 10 月。

注意事項：

- (1)需於 108 年 7 月 5 日前向戶籍地區公所（兵役課）確認是否已畢業。
- (2)申請後放棄者，當年度不得再提出。

延緩入營

申請對象：

因個人生涯規劃等因素，希望延緩入營者。

申請時間：

108 年 7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

入營日期：

- (1)空軍、海軍艦艇兵及海軍陸戰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預定 109 年 1 月以後入營。
- (2)陸軍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預定 109 年 3 月以後入營。

注意事項：

逾申請期間不得放棄延緩入營。

未提出優先或延緩入營申請者，
將於「申請優先入營」役男徵集完畢後，
接續徵集。預計入營日期為

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2 月



詳細申請資訊，請連結內政部役政署，或臺北市役政局網站查詢



TAIPEI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108年

應屆畢業役男 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入營時程 申請須知



有關「108年應屆畢業役男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說明及申請須知，請連結內政部役政署網站，或臺北市政府兵役局網站

好消息

為增加役男就業技能及競爭力，兵役局爭取免費「職涯諮詢」及「職能培育課程」，名額有限，把握機會！詳情請電 02-23684081 或至「役男就業輔導增值服務」專區查詢



役男就業輔導增值服務專區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關心您



HELLO TAIPEI
臺北市單一陳情系統

臺北市各區公所兵役課服務電話

松山區公所	(02)8787-8787
信義區公所	(02)2723-9777
大安區公所	(02)2351-1711
中山區公所	(02)2503-1369
中正區公所	(02)2341-6721
大同區公所	(02)2597-5323
萬華區公所	(02)2306-4468
文山區公所	(02)2936-5522
南港區公所	(02)2783-1343
內湖區公所	(02)2792-5828
士林區公所	(02)2882-6200
北投區公所	(02)2891-2105



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4段92號9樓

電話：(02)2365-4361-4 線

傳真：(02)2364-1164

網址：<https://.docms.gov.taipei>

E-mail: web19000@mail.taipei.gov.tw

印製日期：2019年5月

申請優先入營

一、申請對象

108年6月30日前在學緩徵原因消滅，確認可以畢業且無繼續升學意願的役男。

二、申請期間

自108年5月16日上午10時起至108年6月17日下午5時止，於期限內登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nca.gov.tw/>) 首頁主題單元「**役男入營時程線上申請**」/「6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作業」完成申請登記。

三、入營日期

依申請優先入營役男之出生年次及所抽籤軍種兵科籤號先後順序安排入營服役，入營時程預計為**108年7月至10月**。

四、注意事項

- (一)需於108年7月5日前向戶籍地區公所(兵役課)確認是否已畢業，經確認畢業後即由公所依出生年次及抽籤日期與籤號順序，排定專列梯次優先入營。
- (二)完成申請優先入營後欲放棄者，請洽戶籍地區公所(兵役課)辦理，經受理後，於當年度不得再提出申請。

申請延緩入營

一、申請對象

83年次以後常備役體位應屆畢業應受軍事訓練役男，因個人生涯規劃等因素希望延緩入營者。

二、申請期間

自108年7月1日上午10時起至108年9月30日下午5時止，於期限內登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 (<https://www.nca.gov.tw/>) 首頁主題單元「**役男入營時程線上申請**」/「延緩入營申請作業」進行申請。

三、入營日期

各軍種入營會因申請人數多寡、訓練流路不同而機動修正，確切入營日期依徵集令所載為準，預計入營時程如下：

- (一)陸軍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預計**109年3月**以後。
- (二)空軍、海軍艦艇兵及海軍陸戰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預計**109年1月**以後。

四、注意事項

完成申請後欲放棄延緩入營者，請向戶籍地區公所(兵役課)辦理。**逾申請期間不得放棄延緩入營。**



未提出優先或延緩入營申請的役男，將於「優先入營」役男徵集完畢後，繼續徵集。

預計
未申請者
108年10月至
109年2月入營

以上申辦事項，如尚有疑義，請逕向直轄市、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洽詢。

